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6）1100030号]，经会计差错更正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口径未分配利润为-377,510,592.43元，盈余公积106,727,588.75元，资本公积666,360,546.1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规则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106,727,588.75元和资本公积270,783,003.68元，两项合计377,510,592.43元用以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母公司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全部来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亏损主要源于近年来实施的“高端战略”未能达到预期。2021至2022年，线下渠道持续承压，导致市场投入回报不及预期。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毛利率降低，并因此大额冲回了以前年度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基于经营状况与资产质量，公司相应计提了存货跌价与信用减值准备。上述多重因素的共同

作用，最终导致公司2021年、2022年连续两年出现亏损。

三、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使公司符合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395,577,542.42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0元。

四、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回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